

## 臺北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  
南區

承辦人：王資儀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7714

傳真：02-27278237

電子郵件：dop-a20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人任字第11401244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新北市深坑區公所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各1份

（37633519\_1140124421\_1\_ATTACH1.pdf、37633519\_1140124421\_1\_ATTACH2.pdf、37633519\_1140124421\_1\_ATTACH3.pdf、37633519\_1140124421\_1\_ATTACH4.ods、37633519\_1140124421\_1\_ATTACH5.pdf、37633519\_1140124421\_1\_ATTACH6.pdf）

主旨：新北市深坑區公所函以，有關「全國性公民投票案第21案」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推薦一案，惠請協助鼓勵所屬人員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奉交下新北市深坑區公所114年5月27日新北深民字第1142826867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各1份。

二、如有推薦人員，請逕洽該所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人事處人事機構（含附件）  
  
2025/06/04  
10:04:52

